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New Shicoh Motor Co., Ltd.

新思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 [編纂]的[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
-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元
- [編纂]：[編纂]

聯席保薦人(排名不分先後)



[編纂]
[編纂](排名不分先後)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文件連同「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可供展示文件」一節所列的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特別行政區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特別行政區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預期[編纂]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於[編纂]或[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以協議方式確定，但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編纂]將不高於每股H股[編纂]港元，目前預期不低於每股H股[編纂]港元。[編纂]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倘[編纂]低於每股H股[編纂]港元，多繳股款可予退還。倘[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因任何理由未能於[編纂]中午12:00之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包括[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經我們同意後，可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任何時間將[編纂]項下提呈[編纂]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調減至低於本文件所述者。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將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在本公司網站www.new-shicoh.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公告。我們其後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公佈有關安排的詳情。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及「如何申請[編纂]」章節。

我們在中國註冊成立，並且大部分業務位於中國。有意[編纂]應注意中國大陸與香港特別行政區在法律、經濟及金融體系方面的差異，以及[編纂]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涉及不同風險因素。有意[編纂]亦應留意中國的監管架構與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監管架構有所不同，並應考慮H股的不同市場性質。該等差異及風險因素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監管概覽」及「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概要」。在作出[編纂]決定前，有意[編纂]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風險因素」所載的風險因素。

倘若[編纂]上午八時正前發生若干事件，[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項下的責任。有關情況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編纂]」中。

[編纂]尚未且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定義見S規例)或以其名義或為其利益[編纂]、出售、質押或轉讓，惟依據美國證券法及適用的美國州證券法登記規定之豁免或不受其規限之交易除外。[編纂]乃根據S規例於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編纂]及出售。

[編纂]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